

臺北市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北區
8樓

承辦人：周家琦

電話：02-27208889/1999轉6370

傳真：02-27256372

電子信箱：ax7951@gov.taipei

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明倫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2月1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國字第111310370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閩南語、客家語課程表及研習須知各1份 (23724768_1113103703_1_ATTACH1.pdf、23724768_1113103703_1_ATTACH2.pdf、23724768_1113103703_1_ATTACH3.pdf)

主旨：函轉教育部辦理「第2011期112年閩南語拼音研習班

(一)」及「第2018期112年客家語拼音基礎暨教學研習班(一)」，請貴校鼓勵相關人員踴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教育部111年11月30日臺教社(四)字第1112405413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落實本土語言教學工作，提昇全國教師閩南語、客家語拼音教學專業知能，並鼓勵全民參與本土語言學習，爰辦理本研習活動。
- 三、請貴校鼓勵對閩南語、客家語拼音學習或教學有興趣的教師、本土語言教學支援工作人員(支援教師)，以及其他有意學習本土語言相關知能者踴躍參加，併請核予公(差)假登記。
- 四、旨揭研習班地點、時間等相關事宜如下：

(一)研習時間：

明倫高中 1111201



NAAA1116011118

1、閩南語拼音：112年1月9日（星期一）至11日（星期三）。

2、客家語拼音：112年2月6日（星期一）至8日（星期三）。

(二)研習地點：國家教育研究院三峽總院區（新北市三峽區三樹路2號）。

(三)研習人數：

1、閩南語拼音：36人。

2、客家語拼音：35人。

(四)研習時數：21小時。

五、報名期間、方式等相關事項說明如下：

(一)報名期間：

1、閩南語研習：111年12月26日（星期一）早上9時起至28日（星期三）下午5時止，額滿截止。

2、客家語研習：111年12月26日（星期一）早上9時起至28日（星期三）下午5時止，額滿截止。

(二)報名方式：請上國家教育研究院網站線上報名，網址：

<https://workshop.naer.edu.tw/NAWeb/Services/wFrmRecent.aspx>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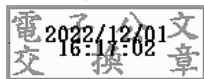
(三)錄取對象：以未曾參與過國教院110-111年辦理之拼音課程者優先，餘以報名先後順序錄取至額滿為止；如超過班級人數上限，將依順序列為候補。已錄取者若臨時有事無法出席，請務必於開課前以E-mail或電話告知國家教育研究院承辦人（聯絡電話詳課程表），以利依序遞補參訓，避免資源浪費。

(四)經審查通過錄取者始得參加本研習，國家教育研究院將
e-mail寄發通知信，或可自行於報名系統查詢。

六、有關課程表及研習須知等相關資訊，請參見附件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各級學校（含附設國立中小學）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

線

公文文號：1116011118

主旨：函轉教育部辦理「第2011期112年閩南語拼音研習班（一）」及「第2018期112年客家語拼音基礎暨教學研習班（一）」，請貴校鼓勵相關人員踴躍參加，請查照。

★意見欄

